

(陕)新登字001号

SHAANXI SHENG NONGYE HEZUO
DIAN XING CAI LIAO XUANBIAN

陕西省农业合作典型材料选编

陕西省农业合作史编委会 编

陕西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西安北大街191号)

西安昆明印制厂印刷

850×1168毫米 32开本 20,625印张 插页 466千字

1994年6月第1版 1994年6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2000

ISBN7-224-03311-1K·445

定价: 16.70元

陕西省农业合作史编委会

顾问：朱平 王伯惠 万建中

主任委员：牟玲生

副主任委员：徐山林 刘云岳

委员：（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 郑 王品堂 刘 震 刘华珍

刘广裕 叶 桥 史子威 许廷方

杜鲁公 何济民 李 潘 杨 篓

苏 益 邵欣霖 赵文华 雷敬轩

编辑部主任：雷敬轩（兼）

编辑说明

《陕西省农业合作典型材料选编》，是继《陕西省农业合作重要文献选编》和《陕西省农业合作大事记》两本书之后的另一本史料书，是陕西农业合作史料丛书的重要组成部分。

这本书收集典型史料58篇，共40多万字。其中，属一市、一乡、一村、一社的发展史料29篇；属献身农业互助合作事业的先进模范人物传记23篇；属突出事件、专题史料6篇。按地区分，榆林地区8篇、延安地区3篇、铜川市2篇、西安市6篇、渭南地区13篇、咸阳市7篇、宝鸡市7篇、商洛地区4篇、汉中地区2篇、安康地区3篇、省级部门3篇。这本书，通过不同的典型，从不同的角度和不同的方面，真实地反映了陕西农业互助合作发展的曲折进程，以及值得记取的经验和教训；特别是收入书中的那些献身于农业互助合作事业的带头人传记材料，事迹生动感人，激励奋进，是一部进行革命历史传统教育的好教材。它不仅对广大群众和干部有启迪教育作用，而且对从事农业合作经济理论研究工作者和实际工作者也具有一定的参考价值。

在这本书的编选过程中，得到各级领导的重视和各地同志的大力支持，有280多人积极参加了调查、撰稿活动，先后收到报来的材料187篇，约150万字；经过筛选、精选，确定收入58篇，由省农业合作史编辑室同各地的同志一起，反复核实，认真修改，并经过有关地、市、县领导机关和领导同志审定，

史实是真实的、有说服力的。

参加本书编辑工作的有雷激轩、杨笃、王一士、陈秀轩、路尚信、徐文安等同志，并由雷激轩负责总纂。最后由牟玲生、徐山林、刘云岳审定。

《陕西省农业合作典型材料选编》，由于涉及面广，工作量大，加之年代久远，史料不全，我们的编辑水平又有限，因而书中难免有疏漏之处，恳望广大读者指正。

目 录

合作综述

- 宝鸡市农业合作经济发展概述 贺让科 (3)
 渭南市农业合作发展史略 朱守坤 畅满仓 (21)
 旬阳县三岔河乡农业合作史 刘卫东 张远辉 (34)
 西乡县杨河坝乡农业合作简史 刘文长 (52)
 合阳县知堡乡农业合作社的民主理财 麻伟等 (66)

村史社史

陕甘宁边区时期安塞县苗店子合作农场的始末

- 省、地、县联合调查组 (77)
 太白集体农庄的创建与变迁 朱安禄等 (99)
 《创业史》取材地胜利农业合作社发展史
 西安市农经委调研处
 长安县委政策研究室联合调查组 (115)

组织起来治山治水

- 杜家石沟村农业合作史 常维成等 (133)
 柳林村农业合作四十年 中共延安市委研究室 (143)
 征山治水一面旗——高西沟 刘培华等 (157)

-
- 渭南地区第一社——马廷海农业社…………潘勤农等（164）
一个老先进的艰苦跋涉
——双王村农业合作历程…………李晓平 周嘉训（171）
闪光的“红星”
——记红星村农业合作发展史…………王伯孝等（182）
曲折前进的历程
——榆林市北岳庙村农业合作简史…………刘培华等（190）
寺坪村农业合作史略…………王英选（202）
得失之间
——府谷县石庙墕村农业合作史回顾…………贾占狮（213）
过风楼街道村农业合作史…………山阳县委研究室
山阳县政府农委（232）
风沙滩里的变迁
——定边县小滩子村农业合作史略…………贾占狮（255）
九峻山下小康村
——礼泉县袁家村农业合作史调查…………陈 勇等（267）
双文明建设的典型——雷北村…………张井阳等（283）
走向股份合作的南关村…………潘志新（292）
以工致富
——鱼化寨发展合作经济之路…………王建华 候忠信（314）
一个新型合作经济组织的崛起
——记三原县东周实业公司…………雷敬轩 路高信（328）
由曲折走向双层经营新体制
——延安市庙沟村农业合作史
…………中共延安地委农研室（340）
坎坷的历程 深刻的变化

-
- 宝丰村农业合作发展史…………杜鲁公 王一士 (349)
 一个蔬菜生产合作社的变化…………侯忠信等 (361)
 以厂带村，以工促农
 ——岐山县兴中公司调查…………中共岐山县委农工部 (380)
 五一农业合作社的一枝花
 ——五一俱乐部纪实…………薛采蓉等 (386)

人物传记

- 农业互助合作的带头人——蒲忠智…………益力男 (395)
 走互助合作之路，创科技兴农之业
 ——记全国农业劳动模范王保京…………韩晓长 (405)
 集体农庄的带头人吕芳亭…………朱安禄 杨瑞霞 (427)
 张明亮和他的互助组…………李俊才 (431)
 献身农业合作事业的许敬章…………孟狮吼 (440)
 “当代愚公”刘西有…………屈超耘 白双宝 (450)
 从战斗英雄到劳动模范的郝树才…………李 黑 (463)
 “小麦状元”史安福…………卫玉文 冯选民 (468)
 植棉能手柴明选…………卫玉文 杜志让 (475)
 永不凋谢的“银花”
 ——记全国劳动模范张秋香的先进事迹…………李晓平 (482)
 农业合作事业的奉献者李双印…………袁耀文 (488)
 女社主任王秀珍…………杨茂林 张懿男 (504)
 农业合作女英豪——鲁桂兰…………周荣光等 (510)
 雷仁义与五里铺村的共同富裕…………李思聪 刘小刚 (520)
 百折不挠 老而弥坚

- 记周济广献身农业合作事业中共临潼县委研究室 (529)
- 屈良和与安康地区第一社孙启和 何金德 (541)
- 南山乞丐北山兴**
- 记农业合作带头人南北兴中共铜川市郊区区委研究室 (553)
- “公”字充满心窝的人 ——王良甲**
-葛永玲 张志新 (561)
- 合作治沙旗手詹立武中共靖边县委经济部 (568)
- 西府新星祁五泉程 涛等 (577)
- 科技兴农的史可训田周民 (585)
- “精神万元户”吴万忠王中强等 (598)
- 农业互助合作的先锋 ——何英马东林 (604)

事件片断

- 大坪公社试办社有制纪实**王义举 (613)
- 张家岗农业合作社山地包工的经验**
-中共商南县委政研室 (623)
- 一场包工到户改革的夭折中共合阳县委政研室 (630)
- 澄城县“拉牛退社”的教益刘忠阳 索金忠 (634)
- 一场拉牛退社的风波赵成华 张世英 (638)
- 定边县毛驴下放的几次折腾徐根宝等 (644)





宝鸡市农业合作经济发展概述

贺让科

宝鸡，西周时为雍洲陈国，战国时秦设陈仓县，唐至德二年（757年），以陈仓山（今鸡峰山）石鸡啼鸣之传说更名为宝鸡。

宝鸡位于陕西关中西部，东连咸阳、西安，南依秦岭与汉中接壤，西北与甘肃天水、平凉毗邻，陇海铁路横贯其中，公路干线四通八达。解放后设宝鸡地区专署，1971年实行市管县体制，改为宝鸡市。辖两区10县，185个乡镇，2112个村民委员会，760350户，3217095人。其中，农业户有600700户，2619500人，1163300个劳动力，耕地5716044亩，是省西商品粮和多种经营的主产区。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宝鸡全区有计划、有步骤地对农业实行社会主义改造，引导农民摆脱私有制，逐步走上农业合作化的道路。在实行土地改革，实现了“耕者有其田”的基础上，农民组织起来，经历了互助组、初级社、高级社、人民公社、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等发展阶段，本文就各发展阶段的主要史实概述如下：

一、农业生产合作制

（一）农业互助合作组织

农村土地改革之后，随着大生产运动迅速发展起来的变工队、互助组是带有社会主义萌芽性质的农业生产互助合作组织，有临时互助组和长年互助组两种形式。它的产生和发展，为实现农业合作化创造了条件。因为经过减租、反霸和土地改革，实现了“耕者有其田”，广大农民积极要求发展生产。但不少农户因劳力、畜力、生产资料不足，发展生产遇到困难，因此就出现了三五户自愿结合起来搞生产的变工组。1949年岐山县就有15个。1950年冬季结合土改运动，在变工组的基础上，岐山县委在邢家沟、鲁家庄、渠头三个自然村帮助农民建立了三个常年互助组，即邢家沟邢克广互助组；鲁家庄王琪互助组和渠头王得本互助组。岐山县把邢克广互助组树为一面旗帜，典型示范，向全县推广，使互助组很快普及。由于互助合作组织的发展，当年全区出现了26个粮食丰产单位和个人，尤以眉县二区刘家堡乡陈耀林水稻亩产516公斤，岐山县故郡乡宋金福玉米亩产510.5公斤，创造了高产纪录，显示出生产互助组织的优越性。1952年底宝鸡专区互助组发展到6万多个，参加劳力60多万个，占总劳动力的70%，比1951年增加2倍。1954年互助组发展到67697个，参加农户321679户，占总农户54.57%，其中常年互助组12634个，参加农户70769户，占组织起来农户的22.06%。1954年宝鸡全区粮食总产71022万公斤，比1950年49004.5万公斤增长了44.93%。

1952年宝鸡专区著名互助组统计表

县名	互助组名称				
宝鸡县	李双印	付鸿生	马兰英	牛尉	李志贞
凤翔县	麻文	邓直	邓志恒		
岐山县	邢克广	王琪	李积玉	刘武	
扶风县	李忠洋	马温羽			
眉县	钊邓合	刘得功	吕芳亭		
千阳县	张全存				
麟游县	吴洲				
陇县	杨树荣				
宝鸡市	王存善	杨森林	李伯谋		

不论临时性(季节性)互助组或常年性互助组，其经营特点都是土地、牲畜、农具等生产资料均属个体农民所有。临时性互助组在收种季节以工换工或以畜力与人工互补，不设会计人员和专门记工员，收种完毕只作口头评结。常年性互助组，民主选举组长，组内统一调配劳力、畜力，按劳力强弱、技术高低，民主评定工分，坚持“死分活评”，男女同工同酬，畜力、农具按件按时计取固定工分。组内设会计员、记工员，每一生产段落结束后，及时清工结帐，以工还工或折价还工、找补差价(劳动日值参照市价评定)等。由于其组织形式与经营管理方法体现了“自愿结合、等价互利、民主管理”三大原则，较好的坚决了个体农民生产中的主要困难和问题，在恢复和发展农业生产中起了促进作用。据地区专署1955年对岐山、扶风、眉县、宝鸡、凤翔等9县，31个互助组和太白集体农庄产量调查统计考核，共种小麦7309亩，总产127.28万公斤，平均亩产174公斤。

比全区平均亩产96.57公斤，高出77.3公斤，收入增长5—20%，农民生活得到很大改善。

（二）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

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属于半社会主义性质。它较之临时互助组和常年互助组，不仅在规模上有所扩大，而且从主要生产资料的私有向公跨了一步。随着生产的不断发展，1952年夏收后，中共宝鸡地委首先在岐山县四区蒲村乡邢家沟邢克广互助组试办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经过半年试点，于1953年1月底正式成立了宝鸡地区第一个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由于顺应了生产力发展的要求，天时地利人和，该社1953年小麦亩产110公斤，高出当地单干户亩产的11%；高粱亩产331公斤，高出当地单干户亩产的36%。拉长工长达十八年之久的邢家沟邢得茂，全家六口人，1953年人均分粮230公斤，1954年人均分粮增长到290公斤。一贯被称为“穷家沟”的邢家沟粮食大增产，远近有了名，成为宝鸡地区农业互助合作的一面旗帜。1953年9月，地委又在麟游、眉县、宝鸡、岐山等县扩大试办了5个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连同宝鸡、岐山已建成的9个初级社，共14个。最大的社14户，最小的社9户。共参加农户197户，入社土地407亩。1953年冬季，地委传达了毛泽东主席关于《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的批示和党中央《关于发展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决议》，从此，宝鸡地区掀起了农业合作化运动第一次高潮。到1955年上半年已建初级社2904个，入社农户119295户，占全区总农户的20.16%。这些社分布在917个乡，其中56个乡和589个村基本上组织起初级社。同时，整顿了互助组，全区组织起来的农户已占总农户的72.4%。由于建社初期一些干部贪多求快，思想政治工作不深入，不细致，部分农

民没有充分的思想准备，随大流入社，加之初级社内部组织不健全，经营管理工作跟不上，1955年春，在413个社内出现了“拉牛退社”的问题。退社农户6210户（其中贫农2624户、中农2080户，其他1506户）。针对这一问题，地、县委组织干部，全面开展了整顿巩固农业社的工作，纠正了农具折价、土地划等、劳动底分不合理的现象；培训了一批农业合作社干部，采取措施改造落后地区和落后村等措施。1955年8月全区得到巩固的初级社有2774个，94505户，占总农户的15.96%。

1955年9月，地委传达贯彻毛泽东《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的报告，全区农业合作化运动掀起第二次高潮。1956年春，宝鸡专区初级农业合作社发展到12773个，参加农户439470户，占全区总农户的74.2%，基本上实现了半社会主义的农业合作化。

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一般以自然村为单位，山区也有联村建立的。一社40户到50户，大都是由互助组合并而成的，也有互助组吸收单干农户入社升级的。入社后，社员的土地除留3—5%作为菜田外，其余按土地质量评等，以常年产量为准，折股入社分红，未触及土地所有权。牲畜、农具折价归社，进入股份基金。在分配形式上，推行包工和按件计工制，每年夏收摸分一次，年终进行决分，长退短补。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建立与迅速发展，使宝鸡专区粮食总产由1949年的46957万公斤上升到1956年的74876万公斤，粮食亩产由1949年的67.5公斤上升到1956年的88.5公斤，人均产粮由351公斤提高到445公斤，农村人均种植业产值由132元增加到177元。上述四项年递增率分别为6.11%、3.99%、3.4%和4.28%。

(三) 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

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属于完全的社会主义性质。1955年冬季，宝鸡地区根据中共中央关于试办高级社的指示和“书记动手，全党办社”的精神，地委派干部到麟游县栗川和武功县夏家沟试办高级社。此外扶风县史王村，陇县朱家寨村、太白县柳家村、宝鸡市马营村、兴平县麦马村等地在县委的领导下，也进行了建高级社试点。1956年春试点工作结束，接着在全地区全面铺开。全地区有6399个初级社，占总农户40%以上的农民，申请转入高级社；有163个村未经过初级社直接要求升入高级社，说是要一步登天。据1956年底统计，宝鸡专区建立高级社6432个，入社农户458064户，占总农户的77.2%。从高级农业社的规模看，百户以下5081个，100—200户的1173个，200—300户的174个，300—500户的42个，500—1000户的32个。初、高级社合计8810个，入社农户536697户，占总农户93.9%。至此，全地区基本上完成了国家对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实现了农业集体化。

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取消土地分红，实行按劳分配。社内设正副主任、会计、出纳等，组成社管理委员会，下设若干生产队，设正副队长、记工员。社为基本核算单位，生产队具体组织生产，社对队实行“包工、包产、包投资、超产奖励”的办法。在收益分配上坚持按劳分配、少扣多分的原则，把总收入的60—70%分配给社员，保证了90%以上的社员当年收入有所增加，其余10%的社员不减少收入。据扶风县蜂帐镇前进高级社统计，1952年平均亩产值29.30元，比当地富裕农户的亩产值高50%。全社156户中有89%的农户收入超过了建国前的收入水平，6%的农户生活水平超过了当地的富裕农民。1956

年宝鸡专区农业总产值达到21776.37万元，粮食总产量达到74876万公斤，是1949—1964年16年中的最高水平。

据中国人民银行宝鸡督导处1956年3月2日在乾县高庙乡和兴平县渭滩西建坊村两处对24户放债和34户借债情况的调查看，农村经济发展并不平衡。

24户放债的情况是：（1）以积蓄防老而放债者1户（贫农），占4.5%；（2）以积蓄长工工资放债者3户（中农1户，贫农2户），占12.5%；（3）家中富裕而放债者13户（贫农10户，中农3户），占54%；（4）收回旧帐再放新债者7户（中农5户，富农2户），占29%。

家中富裕放债的13户中，贫农10户，中农3户，占债主总户数的54%；收回旧债新放的7户中，中农5户，富农2户，占债主总户数的29%。两项累计债主共20户，占总户数83%。

34户借债的情况是：（1）购买耕畜者1户，100元，占3.3%；（2）用于补修房屋者5户，248元，占8.2%；（3）购买口粮治疗疾病者20户，1496元，占50.9%；（4）用作婚丧礼者2户，1000元，占35.7%；（5）用于做生意本钱者2户，69元，占2%。

这34户共借债2964元。从34户借债用途来看，其中20户用以购买口粮，治疗疾病，占借债总金额的50.9%。其次是6户用于婚丧礼者，占借债总金额的35.7%。两项累计26户，借债数占借债总金额的86.9%。

上述事实，反映出当时农村经济因地区条件的差异，发展是很不平衡的。